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2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拟使用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的议案》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有助于推动公司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奠定基础，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使用盈余公积金和资本公积金弥补全部亏损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抢抓发行窗口期，提升资本市场形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向朝阳 王积慧 马卫民

2026年2月2日